



CK Life Sciences Int'l. (Holdings) Inc.

長江生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775)

二零一九年度中期報告



提升
美好生活

此二零一九年度中期報告(英文及中文版)(「中期報告」)已於本公司網站 www.ck-lifesciences.com 登載。凡選擇(或被視為已同意)瀏覽在本公司網站登載之公司通訊(包括但不限於中期報告)以代替收取印刷本之股東，均可透過本公司股份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向本公司提出書面要求，或電郵至 cklife.ecom@computershare.com.hk，以索取中期報告之印刷本。

凡選擇(或被視為已同意)以電子方式透過本公司網站收取公司通訊之股東，如因任何理由於收取或接收於本公司網站登載之中期報告時遇有困難，可透過本公司股份登記分處向本公司提出書面要求，或電郵至 cklife.ecom@computershare.com.hk，即可獲免費發送中期報告的印刷本。

股東可隨時透過本公司股份登記分處預先給予本公司合理時間的書面通知，或電郵至 cklife.ecom@computershare.com.hk，以更改其收取公司通訊之方式(印刷本或透過本公司網站之電子方式)及/或語言版本之選擇。

鑑於中期報告之英文及中文版乃印列於同一冊子內，故無論股東選擇收取英文或中文版之公司通訊印刷本，將會同時收取兩種語言版本之中期報告。

目錄

2	公司資料及重要日期
4	主席報告
7	董事個人資料
12	財務概覽
14	簡明綜合收益表
15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9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狀況表
2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5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 之權益及淡倉
36	股東權益及淡倉
38	企業管治
42	其他資料

公司資料及重要日期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澤鉅	主席
甘慶林	總裁及行政總監
葉德銓	高級副總裁及投資總監
余英才	副總裁及營運總監
杜健明	副總裁及科學總監

非執行董事

Peter Peace Tulloch	非執行董事
郭李綺華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時樂	獨立非執行董事
關啟昌	獨立非執行董事
Paul Joseph Tighe	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

關啟昌 (主席)
羅時樂
Paul Joseph Tighe

薪酬委員會

郭李綺華 (主席)
李澤鉅
羅時樂

提名委員會

李澤鉅 (主席)
甘慶林
葉德銓
余英才
杜健明
Peter Peace Tulloch
郭李綺華
羅時樂
關啟昌
Paul Joseph Tighe

公司秘書

楊逸芝

授權代表

葉德銓
楊逸芝

監察主任

余英才

財務副總裁

毛耀樑

公司資料及重要日期(續)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加拿大帝國商業銀行
澳洲聯邦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瑞穗銀行
澳大利亞國民銀行
華僑銀行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法律顧問

胡關李羅律師行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GT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

香港大埔
大埔工業邨
大富街2號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7樓

股份登記及過戶總處

SMP Partners (Cayman) Limited
Royal Bank House – 3rd Floor
24 Shedden Road
P.O. Box 1586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0775
彭博資訊：775 HK
路透社：0775.HK

網站

www.ck-lifesciences.com

重要日期

公佈中期業績

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度業績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長江生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長江生命科技」或「公司」）之未經審核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一億七千一百萬元，與去年同期相若。公司業績受澳元匯價下跌所影響，若有關溢利以澳元計算，將較二零一八年同期增長約百分之十。

董事會宣佈不派發二零一九年度中期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農業相關業務

農業相關業務涵蓋 (i) 葡萄園資產組合、(ii) Cheetham Salt Limited（「Cheetham」）及 (iii) Australian Agribusiness (Holdings) Pty Ltd（「Australian Agribusiness」）三大主要範疇。

受惠於租金收入上升，葡萄園資產組合錄得理想收益增長。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公司完成收購 Nangiloc Colignan Farms。此項目是澳洲最具規模之食用葡萄及柑橘種植場之一。種植場由租戶長期承租，是項收購為公司帶來另一穩定收入來源。

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度，澳紐地區主要日曬鹽產品製造及精煉商 Cheetham 的表現理想，除繼續擴展現有地域的業務外，亦開始進軍美國食用鹽市場，並計劃進一步開拓其他出口業務。

Australian Agribusiness 之業務包括承造及推廣一系列農業相關產品，如植物保護、家居園藝、草地保育、滅蟲管理，以至特色農業市場產品。由於澳洲乾旱氣候持續，Australian Agribusiness 的業績因而受到不利影響。

保健產品業務

公司之保健產品業務包括 (i) 澳洲 Lipa Pharmaceuticals Limited（「Lipa」）、(ii) 美國 Vitaques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LC（「Vitaquest」）及 (iii) 加拿大 Santé Naturelle A.G. Ltée（「SNAG」）。

Lipa 是澳洲最具規模的保健藥品、維他命及營養補充品承造商。縱然當地及出口市場客戶受市況不穩所影響，Lipa 之表現依然理想。

主席報告(續)

Vitaquest是美國具領導地位的保健及功能食品研發及銷售商，提供全面的配方研製、規管及生產服務。於今年較早時，Vitaquest獲頒食物安全管理體系認證(FSSC 22000 Food Safety System Certification)，乃美國同類型公司中首家獲取該項認可之企業。回顧期內，Vitaquest的主要客戶對產品需求殷切，業績錄得可觀增長。

SNAG是加拿大魁北克省最具規模及歷史最悠久的天然保健產品公司之一。旗下產品在當地銷售市場表現穩定，而在新出口市場擴展多元化業務領域方面亦取得良好進展。

醫藥研發項目

長江生命科技於香港、加拿大及美國之醫藥項目以癌症疫苗及痛楚舒緩兩大範疇為研發重點。

癌症疫苗研發

公司針對腫瘤之醫藥研發重點乃利用人體免疫系統以預防及治療癌症。近年，一些嶄新種類之藥物如檢查點抑制劑(checkpoint inhibitors)獲批准使用，癌症免疫療法獲得重大進展。長江生命科技亦有從事癌症疫苗之研發，旨在透過另一方式激活免疫系統以對抗癌症。

長江生命科技位於美國之附屬公司 Polynoma LLC (「Polynoma」) 現正研發一種治療黑色素瘤的專有多價疫苗(seviprotimut-L)。Seviprotimut-L由多種黑色素瘤相關抗原組成，疫苗的原理在於激發人體免疫系統，產生對抗黑色素瘤的抗體及抗原特異性T淋巴細胞(antigen-specific T lymphocytes)，從而幫助患者在切除黑色素瘤手術後得以防止及減緩癌病復發。目前，黑色素瘤抗原疫苗免疫療法研究(Melanoma Antigen Vaccine Immunotherapy Study)正進行第三階段臨床試驗，為曾接受早期黑色素瘤切除手術之患者分別以seviprotimut-L及安慰劑開展輔助性療法並相互對照，中期數據分析亦已完成，Polynoma現正評核有關數據，並籌劃與美國食品及藥物管理局(US FDA)開會以討論結果及商討未來跟進事宜。黑色素瘤的全球市場估值已超過十億美元，預計於未來五年將以倍數增長。公司相信seviprotimut-L為黑色素瘤提供一項具潛質的免疫療法嶄新方案，較現時已獲准使用的療法更為安全，及更適用於早期患者。

除針對黑色素瘤之seviprotimut-L研發項目外，長江生命科技現正展開針對其他癌症疫苗之研究，期望於未來數年開展有關項目之臨床測試。

痛楚舒緩研發

縱然市面上有多種痛楚舒緩方案可供選擇，未受控制之長期痛楚至今仍為全球未能解決的重大醫療需求。長江生命科技之加拿大附屬公司 WEX Pharmaceuticals Inc. (「WEX Pharma」) 現正研發一種以河豚毒素(Tetrodotoxin)為基礎的鎮痛藥物。WEX Pharma 之產品 Halneuron™，原理在於阻礙 $\text{Na}_v1.7$ 電壓門控鈉離子通道(voltage-gated sodium channels)，有機會成為率先獲批(first-in-class)的痛楚舒緩藥物。

基於 Halneuron™ 之原理，可發展成控制各種痛症方案，有關研究正在進行。當中 WEX Pharma 以 Halneuron™ 作為因化療引致神經痛症(chemotherapy-induced neuropathic pain「CINP」)的痛楚舒緩藥物。美國食品及藥物管理局(US FDA)已批准根據特殊評估協議(Special Protocol Assessment「SPA」)計劃書，展開 Halneuron™ 治療 CINP 的第三階段臨床試驗。透過 SPA 協議，建議之臨床研究設計及分析方法的認受程度可望提高，有利 WEX Pharma 與 US FDA 商討產品註冊事宜。目前，市場尚未有 US FDA 認可的 CINP 療法，醫生往往處方鴉片劑等鎮痛藥物，惟該等療法會產生嚴重副作用，成效亦存疑。

當 Halneuron™ 舒緩 CINP 的功效獲得證實後，可望將該藥物發展作其他較普遍痛症之舒緩劑，並研究創新的配方及不同的鎮痛應用方案。相關痛楚舒緩產品的市場潛力龐大。

除癌症疫苗及痛楚舒緩之研究外，在長江生命科技香港總部之科研隊伍亦積極探討發展其他新醫療保健項目之可能性。

展望

長江生命科技之多元化業務為公司收入來源建立根基，旗下醫藥研發項目亦按序進行，我們對公司的前景感到審慎樂觀。

隨著科研活動日趨頻繁，預期相關經費將進一步增加。公司將繼續調配適當資源，以支持科研項目取得成果。

作為長江集團成員，長江生命科技受惠於集團的雄厚資本實力及豐富營運經驗。除致力提升既有業務之內部增長外，我們將持續謹慎物色合適的策略性收購機遇。

有賴各股東、董事會及全體員工一直以來的支持，令公司得以穩健發展，本人謹此致以衷心謝意。

主席
李澤鉅

香港，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日

董事個人資料

李澤鉅

54歲，自二零零二年起出任本公司主席，自二零零五年三月起出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並自二零一九年一月起出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李先生為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之主席兼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亦為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之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及執行委員會主席。李先生為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主席、電能實業有限公司及港燈電力投資之受託人－經理港燈電力投資管理人有限公司（「港燈電力投資管理人」）非執行董事、港燈電力投資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兼副主席，以及赫斯基能源公司聯席主席。除港燈電力投資管理人外，上文提述之公司／投資信託全部均於香港或海外上市。李先生亦為李嘉誠基金會有限公司、李嘉誠（海外）基金會及 Li Ka Shing (Canada) Foundation 副主席，以及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董事。李先生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三屆全國委員會常務委員，同時任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創新及策略發展顧問團成員及香港總商會副主席。李先生亦為巴巴多斯駐港名譽領事。李先生持有土木工程學士學位、土木工程碩士學位及榮譽法學博士學位。李先生為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述屬本公司主要股東李嘉誠先生的長子及本公司總裁及行政總監甘慶林先生之姨甥。李先生亦為若干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述屬本公司主要股東的董事，以及為若干由本公司主要股東所控制公司的董事。

甘慶林

72 歲，本公司總裁及行政總監。甘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一月起出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甘先生自本集團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成立以來已任職本集團，負責整體策略指導及重要營運決策，對於成立本集團一直扮演關鍵角色，而於制訂本集團之公司路向及策略宗旨，以及領導本集團實踐公司業務及營運目標等方面舉足輕重。甘先生為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之副董事總經理，以及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之副董事總經理及執行委員會委員。甘先生並為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集團董事總經理。上文提述之公司全部均為上市公司。甘先生亦為香港上市匯賢產業信託之管理人滙賢房託管理有限公司之主席。甘先生持有工程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甘先生為本公司主席李澤鉅先生之姨丈。甘先生亦為若干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述屬本公司主要股東的董事，以及為若干由本公司主要股東所控制公司的董事。

葉德銓

67 歲，本公司高級副總裁及投資總監，負責本集團之投資活動。葉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一月起出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葉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加盟長江集團，並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加盟本集團。葉先生為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之副董事總經理，以及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之副董事總經理及執行委員會委員。葉先生亦為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及副主席。上文提述之公司全部均為上市公司。葉先生亦為香港上市匯賢產業信託之管理人滙賢房託管理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葉先生持有經濟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葉先生亦為若干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述屬本公司主要股東的董事，以及為若干由本公司主要股東所控制公司的董事。

董事個人資料(續)

余英才

64 歲，本公司副總裁及營運總監，負責本集團之商業活動，包括所有產品之製造及推廣。余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一月起出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余先生持有文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曾於香港及海外多間跨國公司擔任重要職位，包括渣打銀行、牛奶公司及美國運通。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加盟本集團前，余先生為 Johnson & Johnson 全球副總裁。

杜健明

52 歲，本公司副總裁及科學總監，負責本集團之技術及產品開發業務。杜醫生自二零一九年一月起出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杜醫生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加盟本集團，並曾為本公司醫藥研發副總裁。杜醫生持有新加坡國立大學內外全科醫學士學位及倫敦大學流行病學碩士學位，並於新加坡醫藥理事會及英國醫學總會註冊。杜醫生於臨床醫藥及醫學研發方面累積超過 26 年經驗，並曾於亞洲及美國擔任多個管理及科研職位。於加盟本集團前，杜醫生曾為美國大型醫藥企業擔任腫瘤研發組之臨床藥理總監，領導一組研究員致力於新腫瘤藥物之臨床開發工作。

Tulloch, Peter Peace

75 歲，自二零零二年四月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自二零一九年一月起出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Tulloch 先生現為 Victoria Power Networks Pty Ltd、SA Power Networks 及 Australian Gas Networks Limited 之主席及非執行董事。Tulloch 先生亦為 Powercor Australia Limited 及 CitiPower Pty Ltd 之主席及非執行董事。Tulloch 先生亦為若干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述屬本公司主要股東所控制公司的董事。Tulloch 先生為加拿大銀行家公會資深會員，於亞洲工作超過 30 年。

郭李綺華

77 歲，自二零零二年六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太自二零零五年一月起出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並自二零一二年一月起出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郭太自二零一九年一月起出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郭太於二零零二年六月至二零一九年六月期間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郭太現任 Amara Holdings Inc. (「Amara」) 之主席及行政總裁。郭太亦是赫斯基能源公司之獨立董事、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 Li Ka Shing (Canada) Foundation (「LKS Canada Foundation」) 之董事。郭太亦為赫斯基能源公司之酬金委員會及公司管治委員會成員，以及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之提名委員會成員。除 Amara 及 LKS Canada Foundation 外，上文提述之公司全部均為上市公司。郭太亦為若干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述屬本公司主要股東所控制公司的董事。此外，郭太曾出任上市公司加拿大滿地可銀行之獨立董事，並曾任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成員、加拿大滿地可銀行之審核委員會及 Pension Fund Society 成員、Shoppers Drug Mart Corporation 之提名及管治委員會成員、Telesystems International Wireless (TIW) Inc. 之獨立董事委員會及人力資源委員會成員、Fletcher Challenge Canada Ltd. 之獨立董事委員會及公司管治委員會成員、Claric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之審計及公司管治委員會成員、Air Canada 之公司管治委員會成員、Innovation Saskatchewan (IS) 之董事會成員及薩斯喀徹溫省 Saskatchewan-Asia Advisory Council 之成員。

羅時樂

78 歲，自二零零五年一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並自二零一九年一月起出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羅時樂先生為謀士國際市場服務顧問有限公司之創辦人及董事總經理，該公司專為企業機構就商貿策略及計劃、市場發展、競爭定位及風險管理提供諮詢服務。羅時樂先生亦為謀士國際市場服務顧問(香港)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羅時樂先生亦為上市公司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及赫斯基能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時樂先生亦為若干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述屬本公司一主要股東所控制公司的董事。羅時樂先生曾任加拿大駐委內瑞拉大使、加拿大駐港總領事、渥太華外交部中國理事、渥太華東亞貿易理事、加拿大駐港高級商務專員、渥太華日本貿易理事，以及於西班牙、香港、摩洛哥、菲律賓、倫敦及印度掌理加拿大商貿專員事務。羅時樂先生亦曾出任 RCA Ltd 駐利比里亞、尼日利亞、墨西哥及印度之項目經理，並先後於加拿大及英國分別擔任 RCA Ltd 及 Associated Electrical Industries 之電子設備開發工程師。羅時樂先生持有加拿大麥基爾大學之電子工程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為合資格商業調停人。

董事個人資料(續)

關啟昌

69 歲，自二零一五年三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自二零一五年五月起出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自二零一九年一月起出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關先生為優托邦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該公司於中國經營商業地產業務，並為馬禮遜有限公司之總裁，該公司為一家商業顧問公司。關先生於一九八二年至一九九三年期間在美林證券集團工作逾十年，離職前為亞太區總裁。關先生曾擔任太平協和集團有限公司之聯席董事總經理。關先生亦為港燈電力投資有限公司、港燈電力投資之受託人－經理港燈電力投資管理人有限公司(「港燈電力投資管理人」)、綠地香港控股有限公司、陽光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之管理人恒基陽光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恒基陽光資產管理」)、熊貓綠色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及永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China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之非執行董事。關先生亦為香港電燈有限公司(「港燈」)之董事。除港燈電力投資管理人、恒基陽光資產管理及港燈外，上文提述之公司/投資信託全部均於香港上市。關先生亦為若干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述屬本公司一主要股東所控制公司的董事。關先生持有會計學學士(榮譽)學位，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澳洲特許會計師協會及香港董事學會之資深會員。關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完成史丹福行政人員課程。

Tighe, Paul Joseph

63 歲，自二零一九年六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Tighe 先生為香港上市公司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Tighe 先生為澳洲外交貿易部前職業外交官。Tighe 先生在政府和公共政策方面擁有約 37 年經驗，包括當中 28 年出任外交官。Tighe 先生曾任澳洲駐香港及澳門總領事(由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六年)，澳洲駐希臘、保加利亞及阿爾巴尼亞大使(由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八年)，澳洲駐曼谷大使館副領事及聯合國亞洲及太平洋經濟社會委員會常駐聯合國代表(由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一年)，以及巴黎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之澳洲代表團參贊(由一九九一年至一九九五年)。在各海外職務之間，Tighe 先生曾在坎培拉外交貿易部總部擔任多個職務，包括貿易和經濟政策部主管，外交安全、信息管理與服務部主管，農業和資源科主管，以及國際經濟分析組主任。Tighe 先生在加入外交貿易部前，曾任職澳洲財政部海外經濟關係部(由一九八六年至一九八八年)、巴黎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秘書處(由一九八四年至一九八六年)和澳洲產業援助委員會(由一九八零年至一九八四年)。Tighe 先生持有新南威爾士大學理學學士學位。Tighe 先生為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述屬本公司一主要股東所控制公司的董事。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總資產約為港幣10,444.9百萬元，其中包括銀行結存及定期存款約為港幣677.7百萬元及庫務投資約為港幣140.5百萬元。於二零一九年首六個月銀行利息收益為港幣3.9百萬元。

於本期末，本集團總負債為港幣6,122.1百萬元，其中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合共港幣4,807.6百萬元。該等借款主要用作收購海外業務及為部分海外業務提供一般流動資金。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產生之財務費用總額為港幣74.8百萬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以集團借款淨額佔本集團總權益及借貸淨額的總數計算之負債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約為48.86%。為此，本集團界定借貸淨額為借貸總額(包括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減除現金、銀行結存及定期存款。

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為每股港幣0.45元。

庫務政策

本集團秉承一貫審慎之理財政策，由總公司管理大部分關於資金需求、匯兌及利率波動風險等庫務事宜。

本集團之財務工具主要以美元及港幣計價，故該等投資之匯兌風險不大。集團大部分借款主要按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定期緊密監察其整體淨負債狀況，審閱其資金成本及借貸還款期，以便於任何適當時候再度融資，從而令利率風險減至最低。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以若干附屬公司賬面值為港幣845.3百萬元之資產作為該等附屬公司向銀行借款總數為港幣315.6百萬元之抵押。

重大收購/出售及重要投資

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重大收購/出售交易。

本集團一直投放重大資金於研究及開發活動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有關支出約共港幣40.3百萬元。

財務概覽(續)

資本承擔及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投資計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總值為港幣144.5百萬元，主要由已簽約或已授權的承擔組成，並用於葡萄園和機器及設備的購買和維護。

員工資料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全職員工總數為1,828人，比對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員工總數1,783人增加45人。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包括董事酬金在內之員工總成本約為港幣533.8百萬元，比二零一八年同期增加7%。本集團之薪酬政策維持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所載相同。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3	2,596,514	2,541,210
銷售成本		(1,733,625)	(1,690,023)
		862,889	851,187
其他收益、溢利及虧損		12,189	16,927
員工成本	4	(276,905)	(261,147)
折舊		(43,943)	(26,870)
攤銷無形資產		(3,592)	(3,233)
其他開支		(268,723)	(305,386)
財務費用		(74,777)	(57,186)
攤佔合營企業業績		162	694
除稅前溢利		207,300	214,986
稅項	5	(31,253)	(38,522)
期間溢利	6	176,047	176,464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權益		171,253	170,932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		4,794	5,532
		176,047	176,464
每股溢利	7		
– 基本		1.78仙	1.78仙
– 攤薄		1.78仙	1.78仙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	2018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期間溢利	176,047	176,464
其他全面開支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投資之 公平值虧損	–	(3,406)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海外業務換算匯兌差額	(124,988)	(136,266)
期間其他全面開支	(124,988)	(139,672)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51,059	36,792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權益	51,130	34,375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	(71)	2,417
	51,059	36,79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9	1,486,806	1,522,092
物業、機器及設備	10	1,834,181	1,900,640
無形資產	11	3,572,186	3,592,236
使用權資產	12	290,020	–
合營企業權益		6,937	6,978
權益投資		129,644	129,644
遞延稅項		32,557	29,734
		7,352,331	7,181,324
流動資產			
權益投資		10,889	11,585
應收稅項		15,361	10,404
存貨		1,227,004	1,227,181
應收賬項及預付款項	13	1,161,607	1,234,583
銀行結存及存款		677,746	773,374
		3,092,607	3,257,127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13	(728,137)	(916,197)
銀行借款	14	(468,000)	(924,000)
租賃負債		(67,538)	–
融資租賃承擔		–	(303)
稅項		(75,369)	(107,589)
		(1,339,044)	(1,948,089)
流動資產淨值		1,753,563	1,309,03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105,894	8,490,36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於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14	(3,239,602)	(2,792,249)
租賃負債		(264,931)	–
融資租賃承擔		–	(344)
其他借款	15	(1,100,000)	(1,100,000)
遞延稅項		(171,415)	(171,583)
退休福利責任		(7,118)	(6,343)
		(4,783,066)	(4,070,519)
總資產淨值		4,322,828	4,419,84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961,107	961,107
股本溢價及儲備		3,214,215	3,302,801
本公司股東所佔權益		4,175,322	4,263,908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		147,506	155,935
總權益		4,322,828	4,419,84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股東所佔權益							附屬公司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						總額 (未經審核)	非控股權益 (未經審核)	總權益 (未經審核)
	股本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股本溢價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投資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匯兌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保留溢利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									
於2018年1月1日	961,107	3,666,990	(5,445)	(1,062,471)	(444,089)	1,500,951	4,617,043	139,662	4,756,705
期間溢利	-	-	-	-	-	170,932	170,932	5,532	176,464
海外業務換算匯兌差額	-	-	-	(133,151)	-	-	(133,151)	(3,115)	(136,266)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權益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	-	(3,406)	-	-	-	(3,406)	-	(3,406)
期間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3,406)	(133,151)	-	170,932	34,375	2,417	36,792
收購額外附屬公司權益	-	-	-	-	(94,551)	-	(94,551)	284	(94,267)
向公司股東派發股息-2017年末期股 息每股港幣0.01元	-	(96,111)	-	-	-	-	(96,111)	-	(96,111)
於2018年6月30日	961,107	3,570,879	(8,851)	(1,195,622)	(538,640)	1,671,883	4,460,756	142,363	4,603,119
2019									
於2019年1月1日	961,107	3,570,879	(92,703)	(1,399,778)	(538,640)	1,763,043	4,263,908	155,935	4,419,843
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之過渡性調整	-	-	-	-	-	(43,605)	(43,605)	-	(43,605)
於2019年1月1日調整後	961,107	3,570,879	(92,703)	(1,399,778)	(538,640)	1,719,438	4,220,303	155,935	4,376,238
期間溢利	-	-	-	-	-	171,253	171,253	4,794	176,047
海外業務換算匯兌差額	-	-	-	(120,123)	-	-	(120,123)	(4,865)	(124,988)
期間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120,123)	-	171,253	51,130	(71)	51,059
向公司股東派發股息-2018年末期股 息每股港幣0.01元	-	(96,111)	-	-	-	-	(96,111)	-	(96,111)
向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派發股息	-	-	-	-	-	-	-	(8,358)	(8,358)
於2019年6月30日	961,107	3,474,768	(92,703)	(1,519,901)	(538,640)	1,890,691	4,175,322	147,506	4,322,828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狀況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淨額	170,049	105,632
投資活動流出之現金淨額	(42,445)	(79,957)
融資活動流出之現金淨額	(214,898)	(2,35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減少)/增加	(87,294)	23,320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73,374	1,037,772
匯兌轉變之影響	(8,334)	(8,440)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77,746	1,052,65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呈報基準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有關披露規定編製。

2. 重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物業及財務工具以重估值或公平值計量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

除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會計期間生效之新的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詮釋（總稱「新及經修訂準則」）外，編製本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乃與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2018年財務報表」）所採納者均屬一致。該等新準則已詳列於2018年財務報表附註2。除下文所述外，採納其他新及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之中期財務報告的會計政策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引入一套辨認租賃安排及對承租人及出租人會計處理的全面模式。於2019年1月1日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已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對承租者的會計處理而言，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的分別已予取消，取而代之的是資產使用權模式，除非該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的資產，承租人需對所有租賃的相關負債作出確認。

倘一合同給予於一段期間內控制使用已識別資產的權利，以換取代價，則該項合同即為或包含租賃成份。

除了部分例外情況，使用權資產首次確認按成本計量及隨後按成本扣減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計量，並根據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計量包括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所得的任何租賃優惠。折舊乃根據資產可用年期或租賃年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確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續)

租賃負債首次確認按當日未付之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隨後則根據利息及租賃付款、租賃修訂和其他情況作出調整。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及以指數或利率為基準的可變租賃付款。現值與租賃付款總餘額的差額乃為融資成本。有關融資成本將使用實際利率法於其產生期間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對現金流分類而言，本集團把與租賃負債相關的租賃付款分配到本金及利息部分並於融資活動現金流列賬。

先前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約，本集團已把其租賃資產及相關融資租賃負債過渡前的賬面值於首次應用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除某些適用於出租人的要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保留大部分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對出租人的會計處理要求，及繼續要求出租人對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作出分類。

基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允許，本集團已採用可行權宜方法應用以往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和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下界定為租賃的合約，並且不應用於以往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下界定為非租賃的合約。因此，本集團不會再評估於首次應用日前已存在的合約是否租賃，或包含租賃。再者，本集團作為承租人，已採用以修正追溯法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首次應用的累計影響已確認於2019年1月1日的期初保留溢利，而不重列比較數字。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續)

經營租賃承擔與租賃負債的對賬如下：

	千港元
於2018年12月31日已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203,980
減：確認豁免－短期租賃	(645)
於2019年1月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總額	203,335
貼現	(19,562)
於2019年1月1日租賃負債按遞增借款利率進行貼現	183,773
加：合理確定會行使續租選擇權	170,428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與經營租賃有關的租賃負債	354,201
加：於2018年12月31日融資租賃承擔	647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	354,848
分析如下：	
流動	66,838
非流動	288,010
	354,84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續)

2019年1月1日的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如下：

	千港元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與經營租賃有關的 使用權資產	310,596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下之物業、機器及設備金額 – 此前於融資租賃下的資產	810
	311,406
類別：	
土地及樓宇	284,009
廠房及設備	9,316
傢俬、裝置及其他資產	18,081
	311,406

2019年1月1日於期初保留溢利及其他賬項調整的詳情如下：

	如前列報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調整後 千港元
於2019年1月1日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物業、機器及設備	1,900,640	(810)	1,899,830
使用權資產	–	311,406	311,406
融資租賃承擔	(647)	647	–
租賃負債	–	(354,848)	(354,848)
於淨資產之影響		(43,605)	
保留溢利	1,763,043	(43,605)	1,719,438
於總權益之影響		(43,605)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續)

以下為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業績之影響：

	2019 千港元
簡明綜合收益表	
折舊之增加	
– 包括於銷售成本	(15,363)
– 其他	(19,216)
經營租賃支出之減少	
– 包括於銷售成本	18,400
– 其他	21,212
財務費用之增加	(4,411)
期間溢利之增加	622
本公司股東權益期間應佔溢利之增加	622
每股溢利之增加	
– 基本	– 仙
– 攤薄	– 仙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期間溢利之增加	622
海外業務換算匯兌虧損之減少	341
期間全面收益之增加	963
本公司股東權益期間應佔全面收益之增加	963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狀況表	
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淨額之增加	35,203
融資活動流出之現金淨額之增加	(35,203)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淨變動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 收入及分類資料

收入指於本期間銷售發票減去退貨撥備及貿易折扣之淨值、租金收入及投資所得收入。其分析如下：

A. 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 千港元	2018 千港元
銷售貨品：		
農業相關業務	929,126	1,095,350
人類健康業務	1,589,696	1,371,561
客戶合約收入	2,518,822	2,466,911
租金收入(包括於農業相關業務分類)	77,239	73,933
投資收入	453	366
	2,596,514	2,541,210

有關銷售貨品產生之客戶合約收入，一般確認於貨品控制權轉移至客戶及履約責任已完成的該時點。

3. 收入及分類資料(續)

B. 業績分類

業績分類之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 千港元	2018 千港元
業績分類		
農業相關業務	106,649	117,016
人類健康業務	265,863	246,340
	372,512	363,356
未分配其他收益、溢利及虧損	(13,062)	(18,124)
研究及開發費用	(40,308)	(31,745)
公司費用	(37,065)	(41,315)
財務費用	(74,777)	(57,186)
除稅前溢利	207,300	214,986
稅項	(31,253)	(38,522)
期間溢利	176,047	176,464

4. 員工成本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員工成本(包括薪金、花紅、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及招聘成本)為港幣533.8百萬元(2018年：港幣498.4百萬元)，其中港幣256.9百萬元(2018年：港幣237.3百萬元)之直接員工成本已包括入銷售成本內。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5. 稅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	2018
	千港元	千港元
當期稅項		
香港	—	—
其他司法權區	29,944	35,842
遞延稅項		
其他司法權區	1,309	2,680
	31,253	38,522

香港利得稅以暫估應課稅溢利的16.5%作出撥備。其他司法權區稅項準備乃根據該地適用稅率計算。

6. 期間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	2018
	千港元	千港元
期間溢利已計入：		
包括於收入：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77,239	73,933
包括於其他收益、溢利及虧損：		
銀行利息收入	3,902	4,515
強制按公平值列賬及於損益賬處理之投資之 公平值虧損	(697)	(3,505)

7. 每股溢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 千港元	2018 千港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期間溢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所採用之溢利	171,253	170,932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和攤薄溢利所採用之普通股數目	9,611,073,000	9,611,073,000

由於並無已發行具潛在攤薄效應的普通股，故截至2019及2018年6月30日止期間之每股攤薄溢利與每股基本溢利相同。

8.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2018年：無)。

9. 投資物業

	千港元
估值	
於2019年1月1日	1,522,092
增添	7,382
匯兌差異	(42,668)
於2019年6月30日	1,486,80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0. 物業、機器及設備

	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葡萄樹 千港元	鹽田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實驗室儀 器、廠房及 設備 千港元	傢俬、裝 置及其他 資產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成本或估值								
於2019年1月1日	642,408	546,759	348,164	106,268	942,069	146,071	168,435	2,900,174
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 告準則第16號之過 渡性調整	-	-	-	-	(1,102)	(341)	-	(1,443)
於2019年1月1日調整後	642,408	546,759	348,164	106,268	940,967	145,730	168,435	2,898,731
增添	1,124	369	-	28,724	3,852	4,700	1,418	40,187
重新分類	527	-	1,692	(32,291)	28,799	1,273	-	-
出售/撇賬	-	-	-	-	(67)	(996)	-	(1,063)
匯兌差異	(12,931)	(15,234)	(9,457)	(598)	(18,663)	(1,077)	(1,389)	(59,349)
於2019年6月30日	631,128	531,894	340,399	102,103	954,888	149,630	168,464	2,878,506
折舊及減值								
於2019年1月1日	102,642	197,600	-	-	498,795	111,766	88,731	999,534
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 告準則第16號之過 渡性調整	-	-	-	-	(543)	(90)	-	(633)
於2019年1月1日調整後	102,642	197,600	-	-	498,252	111,676	88,731	998,901
期間撥備	6,181	9,791	-	-	34,087	5,376	7,136	62,571
出售/撇賬時對銷	-	-	-	-	-	(996)	-	(996)
匯兌差異	(1,025)	(5,751)	-	-	(8,238)	(737)	(400)	(16,151)
於2019年6月30日	107,798	201,640	-	-	524,101	115,319	95,467	1,044,325
賬面淨值								
於2019年6月30日	523,330	330,254	340,399	102,103	430,787	34,311	72,997	1,834,181
於2018年12月31日	539,766	349,159	348,164	106,268	443,274	34,305	79,704	1,900,64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1. 無形資產

	開發成本 千港元	專利權 千港元	商譽 千港元	品牌 及商標 千港元	客戶關係 千港元	引水權 千港元	其他無形 資產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成本								
於2019年1月1日	414,213	139	2,800,738	124,273	373,315	236,368	27,341	3,976,387
增添	–	–	–	–	–	–	260	260
匯兌差異	3,416	(4)	(12,624)	(722)	(4,471)	(6,790)	(210)	(21,405)
於2019年6月30日	417,629	135	2,788,114	123,551	368,844	229,578	27,391	3,955,242
攤銷及減值								
於2019年1月1日	456	115	–	–	360,181	12,739	10,660	384,151
期間攤銷	–	–	–	–	2,059	–	1,533	3,592
匯兌差異	8	(3)	–	–	(4,137)	(366)	(189)	(4,687)
於2019年6月30日	464	112	–	–	358,103	12,373	12,004	383,056
賬面淨值								
於2019年6月30日	417,165	23	2,788,114	123,551	10,741	217,205	15,387	3,572,186
於2018年12月31日	413,757	24	2,800,738	124,273	13,134	223,629	16,681	3,592,23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2. 使用權資產

	於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土地及樓宇	265,677
廠房及設備	9,457
傢俬、裝置及其他資產	14,886
	290,020

13. 應收賬項及應付賬項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平均0至90天之信貸期。

以發票發出日為基準之貿易應收賬項及貿易應付賬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項		
0-90日	865,780	973,234
超過90日	100,456	70,844
	966,236	1,044,078
貿易應付賬項		
0-90日	288,226	346,805
超過90日	13,620	12,026
	301,846	358,831

14. 銀行借款

若干銀行借款以本集團之若干附屬公司之資產作抵押。

15. 其他借款

其他借款包括從本公司主要股東之附屬公司取得的港幣498.4百萬元為無抵押借款，其承擔年利率乃參考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05%，還款期為2021年2月。該股東借款於本期間總利息支出為港幣6.7百萬元(2018年：港幣5.1百萬元)。

其餘港幣601.6百萬元為無抵押借款，其承擔年利率乃參考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05%，還款期為2021年2月。

16. 股本

	每股面值 港幣0.1元	股數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6月30日		15,000,000	1,500,000
已發行及實收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6月30日		9,611,073	961,10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7. 財務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經常性以公平值計量之財務工具

	第一級別 千港元	第二級別 千港元	第三級別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2019年6月30日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財務資產				
股本證券－於香港上市	10,644	—	—	10,644
股本證券－非上市	—	—	119,000	119,000
總額	10,644	—	119,000	129,644
強制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 之財務資產				
作為買賣之非衍生財務資產	10,889	—	—	10,889
於2018年12月31日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財務資產				
股本證券－於香港上市	10,644	—	—	10,644
股本證券－非上市	—	—	119,000	119,000
總額	10,644	—	119,000	129,644
強制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 之財務資產				
作為買賣之非衍生財務資產	11,585	—	—	11,585

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並無第一級別與第二級別之間轉移或從第三級中轉移進出。

17. 財務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續)

第三級別公平值計量之資料

第三級別的非上市投資以重置成本估值方法釐定公平值，其公平值乃基於估計該投資的離場價。

18. 有關連人士交易

除在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附註列明之交易及結餘外，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與有關連人士進行以下交易：

- (i) 本集團銷售港幣11.8百萬元(2018年：港幣12.0百萬元)予Hutchison International Limited(「HIL」)轄下之集團，HIL是本公司之主要股東－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的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ii) 於本期間，本集團向其一家全資附屬公司Cheetham Salt Limited之合營企業作出港幣1.2百萬元(2018年：港幣0.8百萬元)之銷售。
- (iii) 本集團向Leknarf Associates LLC(「Leknarf」)租賃若干物業，Leknarf與本集團一家全資附屬公司Vitaques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LC(「Vitaquest」)之前董事有關連。Vitaquest前董事於2019年1月辭任後，該租賃不再構成有關連人士交易。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付予Leknarf之租金總金額為港幣12.1百萬元。
- (iv)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聘用Challenger Management Services Limited(「CMSL」)為其於澳洲及新西蘭持有的葡萄園投資組合之管理人。CMSL是本集團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Belvino Investments Trust之非控股股東的一家同系附屬公司，並根據管理契約可向本集團收取按若干附屬公司之總收入、資本收購成本及總資產的若干議定比率計算的管理費。該管理費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期間為港幣3.3百萬元。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第 8 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假設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本公司已採納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普通股股數				持股概約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總數	
李澤鉅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250,000	—	2,835,759,715 (附註)	2,838,009,715	29.52%
甘慶林	子女或配偶權益	—	6,225,000	—	6,225,000	0.06%
葉德銓	實益擁有人	2,250,000	—	—	2,250,000	0.02%
余英才	實益擁有人	2,250,000	—	—	2,250,000	0.02%
Peter Peace Tulloch	實益擁有人	1,050,000	—	—	1,050,000	0.01%
郭李綺華	實益擁有人	200,000	—	—	200,000	0.002%

附註：

該批 2,835,759,715 股股份由李嘉誠基金會有限公司（「李嘉誠基金會」）之兩間附屬公司持有。根據李嘉誠基金會之組織章程文件條款，李澤鉅先生可能被視為可於李嘉誠基金會成員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之投票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第 8 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假設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之股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一)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名稱	身份	普通股股數	持股概約百分比
Gold Rainbow Int'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4,355,634,570	45.31%
Gotak Limited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附註i)	4,355,634,570	45.31%
長江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附註ii)	4,355,634,570	45.31%
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附註iii)	4,355,634,570	45.31%
True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119,318,286	22.05%
李嘉誠基金會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附註iv)	2,835,759,715	29.50%
李嘉誠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附註v)	2,835,759,715	29.50%

股東權益及淡倉(續)

(二) 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名稱	身份	普通股股數	持股概約 百分比
Triluck Asse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716,441,429	7.45%

附註：

- i. 此代表上文以 Gold Rainbow Int'l Limited (「Gold Rainbow」) 名義呈列之同一批本公司股份。由於 Gold Rainbow 為 Gotak Limited 之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Gotak Limited 被視為擁有 Gold Rainbow 持有之同等數目之股份權益。
- ii. 由於 Gotak Limited 為長江企業控股有限公司(「長江企業」)之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長江企業被視為擁有 Gotak Limited 被視為持有之同等數目之股份權益。
- iii. 由於長江企業為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長和」)之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長和被視為擁有長江企業被視為持有之同等數目之股份權益。
- iv. True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 (「Trueway」) 及 Triluck Assets Limited (「Triluck」) 為李嘉誠基金會之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嘉誠基金會被視為擁有合共 2,835,759,715 股股份之股份權益，即 Trueway 及 Triluck 名下持有之股份之總和。
- v. 根據李嘉誠基金會之組織章程文件條款，李嘉誠先生可能被視為可於李嘉誠基金會成員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之投票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嘉誠先生被視為擁有上述李嘉誠基金會被視為持有之同等數目之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曾知會本公司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管理層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本公司所遵行的企業管治原則著重高質素之董事會、健全之內部監控，以及對全體股東之透明度及問責性。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原則，並已遵守所有守則條文(除下列事項外)及(如適用)建議最佳常規。就企業管治守則第A.5.1條守則條文而言，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由本公司全體董事會成員組成，提名委員會主席為董事會主席，而於有需要甄選、提名或重選董事時，將於旗下成立特設委員會，成員由提名委員會成員組成，該特設委員會須符合上市規則就提名委員會有關成員組合之規定。就企業管治守則第A.6.7條守則條文而言，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抱恙未克出席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六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集團致力達致並維持開放性、廉潔度及問責性。為貫徹履行此方針及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制訂「處理舉報有關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事宜之可能屬不當行為之程序」。此外，本公司亦已制訂「處理機密資料、消息披露，以及買賣證券之政策」，供本公司僱員遵從。

企業管治(續)

(一) 董事會組成及常規

董事會共同負責監察本集團業務及不同事務的管理工作，致力提升股東價值。董事會由十位董事組成，包括五位執行董事、一位非執行董事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遵照上市規則規定，超過三分之一董事會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至少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須每三年輪流告退，並須經重選連任。

主席及行政總監之職務現由不同人士擔任，使董事會運作及集團日常業務管理得以有效劃分。

所有董事均積極投入董事會事務，而董事會時刻以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之方式行事。除董事會定期會議外，主席與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至少一次在並無任何其他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舉行會議。

公司秘書須向董事會負責，確保董事會程序均獲遵守，並確保董事會獲簡報一切有關法例、規管及企業管治的發展並以此作為決策的參考。公司秘書及監察主任亦直接負責確保集團遵守上市規則、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公司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及其他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所規定的持續責任。

(二)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九月八日起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有關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買賣證券之標準守則，該標準守則將不時修訂，本公司亦予以採納。所有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本公司人力資源手冊載有僱員買賣證券之書面指引，該等指引具與標準守則相符之嚴格規定。

(三)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本公司已設立內部審計機制，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對本集團所有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作出獨立評估，並負責檢討有關系統是否有效。內部審計部運用風險評估法並諮詢管理層的意見，以不偏不倚的觀點制定審核計劃，以呈交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議。審計工作集中於經審計業務部門之財務、運作及資訊科技範疇及集團可預見的高風險商業活動。內部審計機制的主要環節是監察及確保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運作。

董事會已透過審核委員會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進行檢討。

(四)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六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當時條文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及不時因應現行相關條文作出修訂。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關啟昌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羅時樂先生及 Paul Joseph Tighe 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查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匯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檢閱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以及履行由董事會轉授之企業管治職能。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

(五) 薪酬委員會

為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其大部分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主席李澤鉅先生，以及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郭李綺華女士(薪酬委員會主席)及羅時樂先生。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就董事及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並參照董事會不時議決之企業目標及方針，檢討全體執行董事及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

企業管治(續)

(六)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成立提名委員會，由本公司全體董事會成員組成，提名委員會主席為董事會主席，而於有需要甄選、提名或重選董事時，將於旗下成立特設委員會，成員由提名委員會成員組成，該特設委員會須符合上市規則就提名委員會有關成員組合之規定。

提名委員會之職責是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多元化概況及才能組合與董事會之需要，並就董事會之任何建議變動作出建議務求配合董事會，以實踐本集團企業策略以及提升股東價值。委員會在董事之甄選及提名程序中協助董事會，以及就委任或續聘董事及董事之繼任規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委員會亦考慮上市規則之準則，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七) 投資者關係及股東通訊

本公司與股東及投資者建立不同的通訊途徑：(i) 按上市規則規定，寄發公司通訊（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年報、中期報告、會議通告、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印刷本，股東亦可選擇以電子方式透過本公司網站收取該等文件；(ii) 股東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發表建議及與董事會交換意見；(iii) 本公司網站載有本集團之最新及重要資訊；(iv) 本公司網站為股東及持份者提供與本公司溝通之途徑；(v) 本公司不時召開新聞發佈會及投資分析員簡佈會提供本集團最新業績資料；(vi) 本公司之股份登記分處為股東處理一切股份登記及相關事宜；及(vii) 本公司企業事務部處理股東及投資者之一般查詢。

為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制定股東通訊政策，並將定期作出檢討以確保其成效。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營運業績或發展前景均可能會受到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有關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所影響。下列風險因素可能會導致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營運業績或發展前景與預期或以往的業績出現重大差異。此等因素決非徹底或全面，且除下列風險外，亦可能存在其他本集團未知的風險，或目前未必屬於重大但日後可能變成重大的風險。此外，本中期報告並不構成提供投資於本公司股份之建議或意見，投資者於投資本公司股份前，應自行判斷或諮詢其投資顧問。

環球經濟

美國與若干主要國家的貿易緊張關係、關稅及貿易壁壘的變化、英國脫歐尚未明朗、美元兌全球主要貨幣匯率波動及地緣政治緊張局勢持續，令全球經濟及環球金融市場面對不明朗因素。環球經濟增長放緩可能會導致若干市場經濟收縮、商業及消費者違約、消費者信心轉弱及市場波動加劇。本集團投資於全球多個國家及城市，倘不利經濟因素於本集團經營業務之國家及城市出現，則有可能對本集團之業務、財務狀況或潛在收入、資產值及負債構成不良影響。

市場競爭激烈

本集團各主要業務在其營運的市場內均面對激烈競爭及迅速科技發展。新營運商加入市場、現有競爭對手的價格競爭加劇，當地產品代替進口產品的可能性及市場對本集團產品的認受程度，均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營運業績或發展前景造成不利影響。此外，產品創新及技術提升或會令本集團現有及具潛力的技術應用及產品，以及其科研成果變得不合時宜或缺競爭力。

其他資料(續)

科研發展

本集團在科研發展上投入大量時間及資源於測試程序，以顯示產品具有效用及合乎安全可作商業銷售。早期試驗結果之成效，經進一步審查後可能被監管機構或其後的試驗結果所修訂或否定，因此不能保證科研活動會取得正面結果。招募病人作所需試驗可能遇到挑戰，例如在招募所需適合資格的病人數目及速度上未能達標，亦不能保證有足夠資金完成所需試驗。監管機構於批准產品作商業銷售前亦可能要求添加試驗或其他要求。

此外，招聘及挽留合資格科研人員進行科研工作，對本集團能否成功極為重要。鑑於多家專注於生物科技之公司、醫藥及化工公司、大學及其他研究所，均爭相羅致經驗豐富之科研人員，因此不能保證本集團能以可接納之條件吸引及挽留有關人員。倘未能招聘及挽留資深科研人員，或會阻延本集團之科研及產品商品化進程。

本集團部分業務須遵從廣泛及嚴格之政府規例，該等規例涵蓋產品開發、測試、製造、安全、功效、記錄保存、標籤、儲存、批准、廣告、宣傳、銷售及經銷。在監管審查及批核過程中需提交大量數據及資料文件以確立產品的安全性、功效及效力。有關過程可能會冗長、昂貴及存在變數，不能保證本集團任何產品將取得推廣及銷售批准。有關監管機構之政策或行政準則可能不時轉變，不能保證已取得推廣及銷售批准之產品其後不會因遵從新規定而需被回收。

知識產權

本集團的成功關鍵，部分取決於能否就其產品及生產程序取得及執行專利權保障。不能保證本集團將可取得專利權，以及獲批之專利權可涵蓋充分的保障範圍，並杜絕製造同類產品之競爭對手。即使專利權已獲批出，仍可能會被撤銷或被第三方侵權。此外，不能確定是否有任何與本集團權利相抵觸之第三方權利，以致可能影響本集團現行之商業策略及知識產權組合。本集團可能為執行其知識產權而涉及訴訟及/或被第三方控告侵權，有關訴訟結果難以預測，並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營運業績或發展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行業趨勢及利率

本集團所從事行業的趨勢，包括市場氣氛及狀況、英國脫離歐盟、普羅大眾的消費能力、證券投資市場價格、外幣匯率及利率週期均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營運業績或發展前景構成重大風險。因此，不能保證本集團日後面對的行業趨勢與利率變化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營運業績或發展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本集團的財務及庫務收入尤其取決於資本市場、利率及外幣匯率、環球經濟及市場狀況，因此不能保證該等狀況的變動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營運業績或發展前景造成不利影響。金融市場之波動亦可對本集團的財務及庫務收入造成不利影響。

延續借貸及再融資

本集團的部分資金來自銀行貸款及其他資金來源，有關貸款均設有期限並須於到期時續期或再融資。貸款能否成功續期或再融資將會影響本集團的資金流動性。

資產減值風險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評估旗下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如資產的可收回價值低於其賬面值，相關減值虧損須在損益表中確認。本集團業績將受各報告期末所進行之資產減值測試影響。

外幣波動

本集團以港元作為報告業績的貨幣單位，旗下各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則可能以其他貨幣作為收支貨幣。此等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的賬目折算、盈利匯出、股權投資與貸款的匯價波動均可能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或潛在收入、資產值及負債。儘管本集團已監控其面對的外幣風險，惟經營業務中所使用的貨幣兌港元匯價之貶值或波動，仍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營運業績或發展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其他資料(續)

庫務投資估值波動

本集團投資於多項上市及非上市實體，該等投資均在資產負債表以公平值列賬，因此本集團表現將受該等投資的公平值變化所影響。

網絡安全

隨著互聯網及網絡運營技術之快速普及，環球網絡攻擊日趨頻繁及劇烈。本集團之主要信息資產在網絡世界面對攻擊、破壞或未經授權進入的威脅。網絡安全風險可能對本集團之營運、業務表現，以及商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儘管本集團之項目、資產或運作至今未曾因網絡攻擊而遭受任何重大損害，不能保證日後將不會發生網絡攻擊或違反本集團網絡安全事件，並對本集團之商譽、業務、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策略夥伴

本集團部分業務透過其分攤控制權(全部或部分)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經營，並與其他策略或業務夥伴組成策略聯盟。因此，不能保證任何該等策略或業務夥伴日後將願意繼續保持與本集團的關係，或本集團將能繼續執行對其非全資附屬公司與合營企業及其營運市場的既定策略。此外，本集團的合營夥伴可能(a)擁有與本集團不一致的經濟或業務利益或目標；(b)作出不符合本集團政策或目標的行動；(c)出現股權控制變動；(d)出現財務或其他困難；或(e)不能或不願意履行其合營責任，此等情況均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營運業績或發展前景。

地方、國家及國際法規的影響

本集團在不同國家及城市面對當地的業務風險，該等風險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營運業績或發展前景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投資於全球多個國家及城市，目前及日後可能日益承受地方、國家或國際上各種政治、社會、法律、稅務、監管與環境規定不時轉變的影響。此外，政府制訂新指引、指令、政策或措施，無論是財政、稅務、監管、環境或其他影響競爭力的變動，均可能導致額外或預計以外的營運開支及資本開支的增加、市場容量的增加，及對本集團業務的整體投資回報帶來風險，並可能阻延或妨礙其商業營運而導致收入與溢利蒙受損失。此等情況均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營運業績或發展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釀酒及葡萄園市場

本集團為澳紐地區以面積計算最大葡萄園主其中之一，並為全球十大葡萄園組合之一。本集團大部分葡萄園已租予甚具規模之酒業營運商，並可即時為本集團帶來經常性現金流。本集團持續成功的關鍵，部分取決於其維持該現金流之能力。因此，不能保證本集團之葡萄園租戶遵守租約條款及於現有租約期內將繼續支付租金，或有關租約於期滿後可按有利之條款獲得續約。本集團之葡萄園租戶將酒品出口至其他國家，包括英國。英國脫離歐盟或會對葡萄園租戶之業務構成負面影響。此外，葡萄園組合之市值可能會因外幣匯率波動而對本集團的收入或財務狀況構成影響。

新會計準則的影響

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不時頒佈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師公會日後可能再頒佈新訂及經修訂之準則與詮釋。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應用詮釋將持續修訂，而本集團可能需要採納新會計政策。採納新會計政策或新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營運業績或盈利增長造成重大影響。

關連交易

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長和」)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本集團相信其與長和之關係對其業務有重大優勢，惟亦構成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界定之各項關連交易。因此，本集團與長和、其附屬公司或聯繫人所訂立之任何交易均構成關連交易，除非獲得豁免，否則須遵守上市規則的有關要求，包括刊發公告、於股東大會上獲得獨立股東批准，以及於中期報告及賬目內作出披露。獨立股東批准之要求可能會引致不可預知的情況，以致妨礙本集團業務活動及增加其風險。獨立股東亦可能作出不符合本集團利益之行動。

其他資料(續)

合併及收購

本公司過往曾進行合併及收購事項，倘市場出現合適收購機會，本公司或會持續進行合併及收購。儘管進行有關事項前已作盡職審查及詳細分析，但不能保證可充分顯露目標公司可能隱藏之問題、潛在負債及尚待解決的糾紛。此外，本公司及有關專家對目標公司進行之評估及分析乃以多項假設為基礎，不能保證該等假設均屬正確或適當，或為公認之準則。用於分析的理據及狀況將隨時間改變，新的理據及狀況可能影響原有之假設，而根據該等原有假設進行之評估及分析亦可能失效。部分合併及收購事項須受制於海外國家之監管批准，不能保證可成功取得該等批准，儘管已獲批出有關批准，該等批准或將附帶繁瑣之條件。本公司不一定能將目標業務與本集團業務成功整合，亦未必可藉收購事項取得任何協同效益，以致成本、時間及資源因而增加。於海外進行合併及收購，本公司亦可能承受地方、國家及國際上各種政治、社會、法律及監管規定不時轉變的影響。本公司在處理與當地員工、客戶、政府機構及壓力團體有關的事宜上，亦可能需面對各種文化差異問題。

天然災難、氣候變化及環境變化

本集團部分資產與業務，以及本集團不少客戶與供應商之所在地，均處於有地震、水災、旱災、火災、嚴寒與類似災禍風險之地區，倘若發生任何上述災禍，本集團之業務可遭受破壞，並會對本集團之業務、財務狀況、營運業績或發展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不能保證將不會發生地震、水災、旱災或其他天然災難而導致本集團之資產或設施遭受嚴重破壞，因而對本集團之業務、財務狀況、營運業績或發展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氣候變化影響本集團及其客戶不少產品(尤其是農業相關產品)的需求、供應、質量及價格，因而影響本集團的業務表現。

環境變化(比如污染加劇)可能會影響本集團的部分資產表現。舉例而言，海水污染可能會影響日曬鹽田的產量。

過往表現及前瞻性陳述

本中期報告內所載本集團過往之表現及營運業績僅屬歷史數據，過往表現並不保證本集團日後之業績。本中期報告或載有前瞻性陳述及意見而當中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實際業績可能與前瞻性陳述及意見中論及之預期表現有重大差異。本集團、其董事、僱員及代理均不承擔(a)更正或更新本中期報告所載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之任何責任；及(b)倘因任何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不能實現或變成不正確而引致之任何責任。